

采购邀请

1. 项目名称：重型 PACK 器具设计项目

2. 采购范围：

40 个重型器具。

3. 响应方资格要求：

- (1) 本次采购要求响应方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并具备承担本采购项目的相应能力。
- (2) 响应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并提供证明文件。
- (3) 响应方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①被责令停业的；②被暂停或取消响应资格的；③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④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⑤被“信用中国”列入异常经营企业名录或失信被执行人；⑥重大兼并与重组、重大法务纠纷、面临破产的。⑦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
- (5) 响应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利害关系人等不允许与采购方副职经理级及以上人员以及采购方相关人员有直系亲属关系和直接经济关系，也不允许属于采购方在职人员，也不允许属于采购方离职人员。
- (6) 近三年同类项目案例须具有为整车企业独立承制并验收交付至少 2 个大批量盛具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响应报名：

4.1 报名方式：凡有意参加响应的供应商，请与采购方联系。参加响应的体系外的供应商，首次合作的供应商需要登陆 <https://fips.foton.com.cn/> 进行注册。

4.2 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 17:00

5. 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采购方会对所有报名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针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获得下载电子版采购文件的资格。针对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解释原因，并发送电子邮件告知。

响应方在福田汽车电子招标平台 (<http://fips.foton.com.cn>) 下载采购文件。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9 日 9:00。

6.2 逾期未注册或者未送达响应文件，采购方不予受理。

6.3 电子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按第六章格式）签字盖章扫描件上传至福田汽车电子招标平台 <https://fips.foton.com.cn/>。

7. 响应文件开启评审地点： 暂定集团招标专用会议室（福田汽车总部大楼 112 室）

8. 评审方式： 最低评审价法。

9. 联系方式：

采购方：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实施单位：采购管理部

采购方地址（收件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沙阳路福田汽车 2 号楼（工程研究总院）

联系人（收件人）：梁宏旭

电话（收件人电话）：158 1057 8176（微信同号）

投诉、举报：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纪检工作部

电话（传真）：010-80728072

手机：13811240788

邮箱：gsjc@foton.com.cn

日期：2024 年 11 月